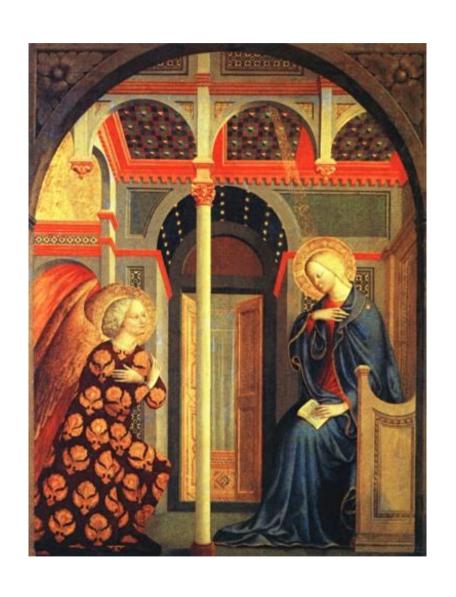
玫瑰經二十端奧蹟

—— 按教宗若望保祿二世建議



歡喜一端 聖母領報(天使報喜)

到了第六個月,天使加俾額爾奉 天主差遣,往加里肋亞一座名叫 納匝肋的城去,到一位童貞女那 裡,她已與達味家族中一個名叫 若瑟的男子訂了婚,童貞女的名 字叫瑪利亞。(\$1:26-27)

天使向瑪利亞報喜,揭開「時期圓滿」(迦4:4)的序幕,就是恩許的實現和準備工作的完成。(《天主教教理》(1992),484條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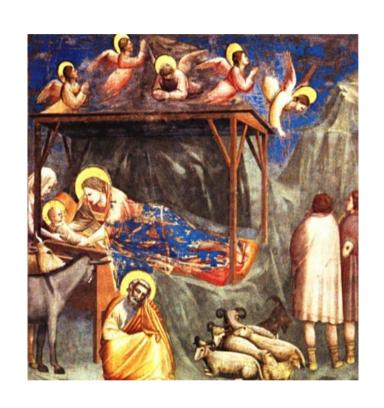
歡喜二端

聖母往見聖婦依撒伯爾

(聖母訪親)

瑪利亞就在那幾日起身,急速往山區去,到了猶大的一座城。她進了匝加利亞的家,就給依撒伯爾請安。依撒伯爾一聽到瑪利亞請安,胎兒就在她的腹中歡躍。依撒伯爾遂充滿了聖神,大聲呼喊說:「在女人中你是蒙祝福的,你的胎兒也是蒙祝福的。」(與1:39-42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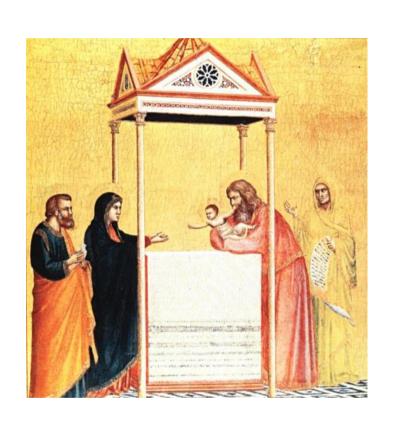
瑪利亞對依撒伯爾的「探訪」,成了「天主對自己百姓的眷顧」。(《天主教教理》(1992),717條)



歡喜三端 耶穌基督降生(耶穌誕生)

那時,凱撒奧古斯都出了一道上諭,叫天下的人都要登記:這是在季黎諾作敘利亞總督時,首次的登記。於是,眾人各去本城登記。若瑟因為是達味家族的人,也從加里肋亞納匝肋城,上猶大名叫白冷的達味城去,好同自己已懷孕的聘妻瑪利亞去登記。他們在那裡的時候,瑪利亞分娩的日期滿了,便生了她的頭胎男兒,用襁褓裹起,放在馬槽裏,因為在客棧中為他們沒有地方。(路2:1-7)

耶穌生於貧苦的家庭、在一個卑微和簡陋的馬槽中誕生; 純樸的牧人就是這事的首批見証人。在這樣的貧窮環境 中,天上的光榮顯示了出來。〔《天主教教理》(1992),525條〕



歡喜四端

聖母獻耶穌於聖殿

(獻耶穌於聖殿)

滿了八天,孩子應受割損,遂給他起名叫耶穌,這是他降孕母胎前,由天使所起的。按梅瑟的法律,一滿了他們取潔的日期,他們便帶著孩子上耶路撒冷去獻給上主,就如上主的法律上所記載的:『凡開胎首生的男性,應祝聖於上主。』並該照上主法律上所吩咐的,獻上祭物:一對斑鳩或兩隻鶵鴿。(路2:21-24)

耶穌於誕生後第八天所受的割損禮,乃表明他隸屬亞 巴郎的後裔、隸屬盟約的子民,並服從法律。〔《天主教 教理》(1992),527條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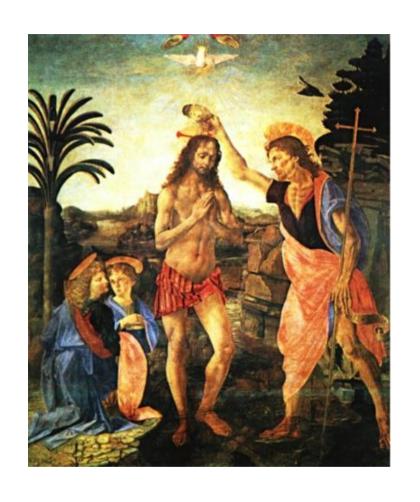


歡喜五端

耶穌十二龄講道(耶穌在聖殿講道)

耶穌的父母每年逾越節都往耶路撒冷去。耶穌到了十二歲時,他們又照節日的慣例上去了。過完了節日,他們回去的時候,孩童耶穌卻留在耶路撒冷,他的父母並未發覺。他們只以為他在同行的人中間,遂走了一天的路程;以後就在親戚和相識的人中尋找他。既找不著,便折回耶路撒冷找他。過了三天,才在聖殿裏找到了他。他正坐在經師中,聆聽他們,也詢問他們。凡聽見他的人,對他的智慧和對答,都驚奇不止。(路2:41-47)

「耶穌十二齡講道」(在聖殿中尋回耶穌)的事件,打破了福音中有關耶穌隱居生活的緘默。在這事上,耶穌使人約略看到他那完全獻身於「天主子」的使命:「你們不知道我必須在我父親那裡嗎?」(路2:49)瑪利亞和若瑟「不明白」他的話,但以信德接受了,而瑪利亞則「把這一切默存在心中」(路2:51)。(《天主教教理》(1992),534條)



光明一端 耶穌在約但河受洗

耶穌受洗後,立時從水裏上來,忽然 天為他開了。他看見天主聖神有如鴿 子降下,來到他上面;又有聲音由天 上說:「這是我的愛子,我所喜悅的」 (瑪3:16-17)

耶穌的公開生活,是他在約但河接受若翰施洗時開始的。……聖神藉鴿子的形象,停在耶穌身上,「並有聲音從天上」說:「這是我的愛子」。這顯示出耶穌是以色列的默西亞和天主子。(《天主教教理》(1992),535條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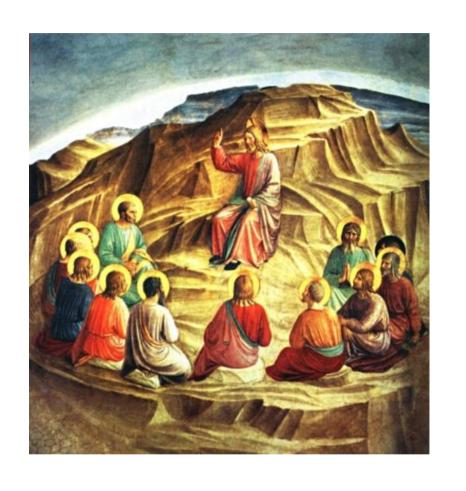


光明二端

耶穌參加加納婚宴

第三天,在加里肋亞加納有婚宴,耶穌的母親在那裏;耶穌和他的門徒也被請去參加婚宴。酒缺了,耶穌的母親向他說:「他們沒有酒了。」耶穌回答說:「女人,這於我和你有什麼關係?我的時刻尚未來到。」他的母親給僕役說:「他無論吩咐你們什麼,你們就作什麼。」(若2:1-5)

耶穌在公開生活的開始,應他母親的請求,在一個婚宴上行了他的第一個神蹟。教會認為耶穌在加納婚宴的臨在,非常重要。這裡,教會看到耶穌肯定「婚姻」之美好,並意會耶穌宣告:自那時起,婚姻要成為基督親臨的有效標記。〔《天主教教理》(1992),1613條〕



光明三端 耶穌宣講天國福音

「時期已滿,天主的國臨近了,你們悔改,信從福音罷!」(谷1:15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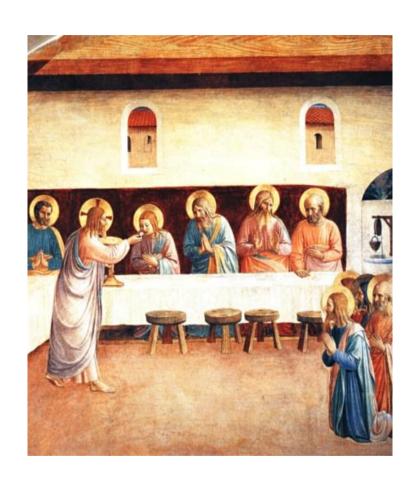
所有人都被召進入天國。這默西亞的神國, 首先宣告給以色列子民,並為接納天下萬民 而建立的。為能進去,人必須接受耶穌的訓 誨。〔《天主教教理》(1992),543條〕



光明四端 耶穌大博爾山顯容

六天以後,耶穌帶著伯多祿,雅 各伯和他的兄弟若望,單獨帶領 他們上了一座高山,在他們面前 變了容貌:他的面貌發光有如太 陽,他的衣服潔白如光。(瑪17:1-2)

耶穌只短暫地顯露了他的聖容,以確定伯多禄所宣認的信仰。但同時也宣示:「為進入他的光榮」(路24:26),必須先經過耶路撒冷的十字架。(《天主教教理》(1992),555條)



光明五端 耶穌建立聖體聖事

他們正吃晚餐的時候,耶穌拿起餅來,祝福了,擘開,遞給門徒說:「你們拿去吃吧!這是我的身體。」(瑪26:26)

耶穌命令我們要重複他的行動和話語,「直到他再來」。這命令不但要求我們懷念耶穌及他所做的一切,且是針對由宗徒和他們的繼承人,所舉行的禮儀慶典,以紀念基督、他的生活、他的死亡和復活、以及他在父前的代禱。
〔《天主教教理》(1992),1341條〕



痛苦一端

耶穌山園祈禱(耶穌山園祈禱)

耶穌同他們來到一個名叫革責瑪尼的莊園 裏,便對門徒說:「你們坐在這裏,等我到 那邊去祈禱。」遂帶了伯多祿和載伯德 兩個兒子同去,開始憂悶恐怖起來,對他 們說:「我的心靈憂悶得要死,你們留在追 裏同我一起醒寤吧!」他稍微前行,就讓 首至地祈禱說:「我父,若是可能,就讓這 杯離開我吧!但不要照我,而要照你所願 意的。」(瑪26:36-39)

這樣的戰鬥和勝利,只有在祈禱中才能達到。耶穌在傳教之初,以及在山園祈禱的最後戰鬥,都是以祈禱戰勝誘惑。〔《天主教教理》(1992),2849條〕



痛苦二端 耶穌受鞭打之刑(耶穌受鞭打)

比拉多命人把耶穌帶去鞭打了。然 後兵士們用荊棘編了個茨冠,放在 他頭上,給他披上一件紫紅袍,來 到他跟前說:「猶太人的君王,萬 歲!」並給他耳光。(若19:1-3)

耶穌的苦難是具體的歷史事實:他曾被「長老、司祭長和經師棄絕」(谷8:31),他們並把他「交給外邦人戲弄、鞭打及釘死」(瑪20:19)。[《天主教教理》(1992),572條]



痛苦三端

耶穌受茨冠之苦辱(耶穌受茨冠之苦辱)

總督的兵士把耶穌帶到總督府內,召集了全 隊圍著他,脫去了他的衣服,給他披上一件 紫紅色的外氅;又用荊棘編了一個茭冠,戴 在他頭上,拿一根蘆葦放在他右手裏;然後 跪在他前,戲弄他說:「猶太人的君王,萬 歲!」(瑪27:27-29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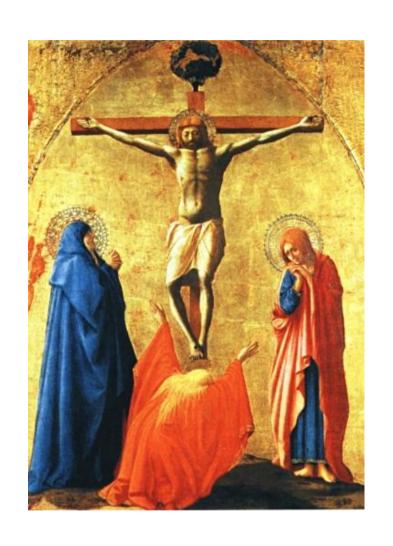
是基督那「愛到底」(若13:1)的愛,給予他的祭獻, 以救贖、賠補、贖罪、和補償的價值。他在奉獻自己 的性命時,認識和愛了我們眾人。(《天主教教理》(1992),616 條〕



痛苦四端 耶穌背十字架上山 (耶穌背十字架上山)

有一個基勒乃人西滿,是亞歷山大和 魯富的父親,他從田間來,正路過那 裏,他們就強迫他背耶穌的十字架。 他們將耶穌帶到哥耳哥達,解說「觸 髏」的地方。(谷15:21-22)

耶穌藉他的人性意願,承行天父的意願,接受死亡,為贖人罪;「他在自己身上,親自承擔我們的罪過,而上了木架」(伯前2:24)。(《天主教教理》(1992),612條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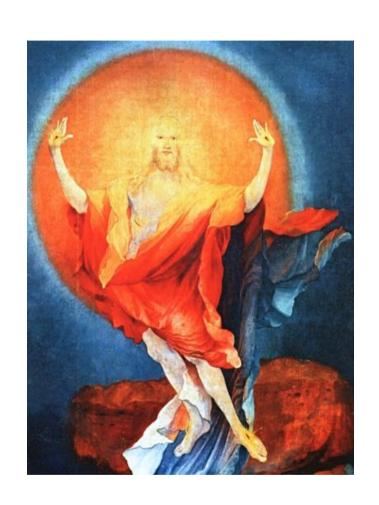


痛苦五端

耶穌十字架上死(耶穌被釘在十字架上)

他們既到了那名叫髑髏的地方,就在那裏把耶穌釘在十字架上;也釘了那兩個凶犯:一個在右邊,一個在左邊。耶穌說:「父啊,寬赦他們吧!因為他們不知道他們做的是什麼。」.....大約是第六時辰,遍地都昏黑了,直到第九時辰。太陽失去了光,聖所的帳煙從中間裂開,耶穌大聲呼喊說:「父啊!我把我的靈魂交托在你手中。」說完這話,便斷了氣。(路23:33-46)

「基督照經上記載的,為我們的罪死了」(格前15:3)。[《天主教教理》(1992),619條]



榮福一端

耶穌復活(耶穌復活)

一週的第一天,天還很早,婦女們便攜帶預備下的香料,來到墳墓那裏,見石頭已由墓穴滾開了。她們進去,不見了主耶穌的遺體。她們正為此事疑慮的時候,忽然有兩個人等豬糧目的衣服,站在她們身邊。她們都害怕,遂把臉垂向地上,那兩個人對她們說:「你們為什麼在死人中找活人呢?他不在這裡了,他已復活了。你們應當記得:他還在加里肋亞時,怎樣告訴過你們。」(\$24:1-6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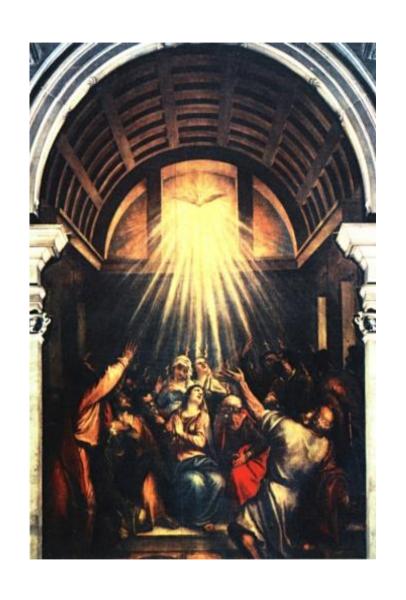
「假如基督沒有復活,那麼,我們的宣講便是空的,你們的信仰也是空的」(格前15:14)。復活首先確認基督所行和所教的一切。(《天主教教理》(1992),651條)



榮福二端 耶穌升天(耶穌升天)

主耶穌給他們說了這些話以後,就被接升 天,坐在天主的右邊。(谷16:19)

這最後一個階段,跟第一個階段,即道成人身自天降下的階段,有密切的聯繫。只有「出自父的」基督,才能「回到父」那裡去。(《天主教教理》(1992),661條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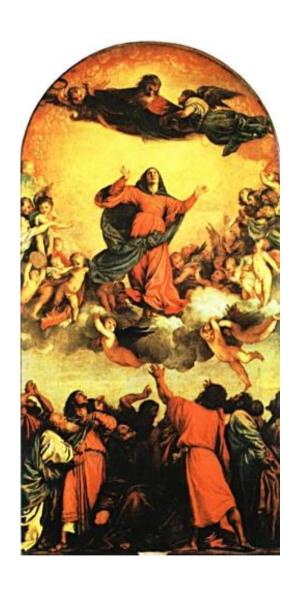


榮福三端

聖神降臨(聖神降臨)

五旬節日一到,眾人都聚集一處。忽然,從天上來了一陣響聲,好像暴風颳來,充滿了他們所在的全座房屋。有些散開好像火的舌頭,停留在他們每人頭上,眾人都充滿了聖神,照聖神賜給他們的話,說起外方話來。(宗2:1-4)

「聖神」與「聖父」和「聖子」,同受欽崇,同享光榮。教會從主那裡領受了聖神,並在她新生子女的洗禮中宣認「聖神」的名號(參閱瑪28:19)。(《天主教教理》(1992),691條)



榮福四端 聖母蒙召升天(聖母蒙召升天)

因為他垂顧了他婢女的卑微,今後萬世萬代都 要稱我有福;因全能者在我身上行了大事,他 的名字是聖的。(路1:48-49)

榮福童貞瑪利亞在結束其塵世生命後,她的身體和靈魂一同被提升到天上的榮耀中,她在那裡已分享她聖子復活的光榮,成為基督奧體所有肢體復活的先聲。〔《天主教教理》 (1992),974條〕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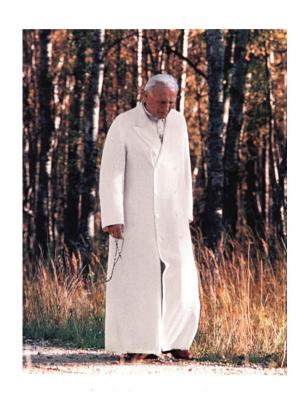
榮福五端 天主光榮聖母(聖母加冕為母后)

天上出現了一個大異兆:有一個女人,身披太陽,腳踏月亮,頭戴十二顆星的榮 冠。(默12:1)

「最後,被保護未染原罪瑕疵的無玷童貞瑪利亞, 在結束了人間生活的過程後,身體靈魂一同榮召升 天,被上主擢升為宇宙之后,使她與她的聖子,即 那征服罪惡與死亡的萬君之主,更形相似」。榮福童 貞瑪利亞的升天,是奇妙地分享聖子的復活,也是 其他基督徒復活的先聲。〔《天主教教理》(1992),966條〕

玫瑰經二十端奧蹟

一一 按教宗若望保祿二世建議





天主教香港教區禮儀委員會辦事處製作

http://catholic-dlc.org.hk/